

師長推薦書 及 文件檢核表

附件三

師長推薦書	優良表現
請詳實敘述學生家庭狀況、學習成果或日常生活表現(如右欄)等，並檢附相關獎狀證書等補充文件，以俾利本會獎助學金審核事宜。	本會將彙整製作簡報於頒獎典禮上播放： ☐ 領域小老師 ☐ 股長/班長 ☐ 社團/校隊 ☐ 志工/童軍 ☐ 校內進步獎： ☐ 競賽得獎： ☐ 其他：ex：小幫手、潔牙小天使、班上開心果
推薦師長親簽：	

文件檢核表
下列資料請依序裝訂成一份，請統一裝訂於左上角 LOGO 處，並於寄出前自行檢查勾選，未備齊者或漏簽名將視為無效案件，不再通知補、退件。 ☐ 校方造冊及在學證明：進步獎學金申請學生總表-附件一 ☐ 進步獎學金個人申請表(申請人需簽名)-附件二 ☐ 師長推薦書(師長需簽名)-附件三 ☐ 清寒證明(A、B 項二擇一)： 【A】清寒身份證明文件(擇一佐證即可)： ☐ 中/低收入戶：可統一以校內中/低收入之造冊名單(蓋校方公印)為佐證文件。 ☐ 清寒證明：戶籍鄰里長開立之證明或校方查訪之正式文件(蓋校方公印)。 ☐ 學生本人或父母之身障手冊、重大傷卡 【B】六個月內發生災難、變故或重症等證明文件(若無則免)： ☐ 死亡證明 ☐ 醫療診斷證明 ☐ 服刑證明 ☐ 重大災害 ☐ 進步證明： ☐ 113 學年度第 1、2 學期成績證明書影印本 ☐ 其他進步表現證明：校內或校外競賽成績 ☐ 補充文件：日常生活紀錄表、校內外服務證明、得獎紀錄等
◎ 申請表及檢附之文件恕不退還，本基金會將尊重個人機密，予以嚴格保密。 ◎ 寄件地址：40867 臺中市南屯區惠中路段三段 36 號 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卿雲慈善基金會 收 ◎ 申請截止日：114 年 10 月 25 日止 (請掛號郵寄，以郵戳為憑) ◎ 洽詢專線：04-2258-6688 分機 1620 鄭小姐